

上海锦元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
重大不确定性段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2)第 429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上海锦元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
重大不确定性段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2)第429号

上海锦元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所接受委托，业已完成上海锦元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元黄金”）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2022年6月28日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2)第7248号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股转中心上市规则的规定，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所述，锦元黄金2021年度净亏损7,336,662.45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亏损29,762,212.47元，所有者权益金额为-5,246,275.52元，且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6,317,034.05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锦元黄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3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重要的事项，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一）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二）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4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将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2016年修订)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程度

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不会对锦元黄金2021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具体金额的影响。

四、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上述事项段涉及的事项或情况，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五、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锦元黄金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221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的重要性》，确定锦元黄金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重要性水平。锦元黄金是以营利为目的的经营实体，我们采用合并报表收入53,159,961.81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1%取整，由此计算得出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53万元。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方法与上期一致。

本专项说明是本所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张晓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波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